

# B26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25版)

## (三)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争议或纠纷的解决机制

公司及激励对象之间因执行本激励计划及/或双方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所发生的或与激励计划及/或《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相关的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沟通解决,或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解解决。

若自争议或纠纷发生之日起60日内双方未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或通过上述方式未能解决相关争议或纠纷,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与终止

### (一)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程序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变更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后变更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不得包括下列情形:

#### (1)导致股价明显下跌的情形;

(2)降低股票价格的情形(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派息等原因导致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除外)。

3、公司因实施股票期权更变原因,变更内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3)本激励计划的终止与停止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会审议决定。

3、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股东大会公告或董事会决议公告。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公司终止实施激励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 (三)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

1、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采取如下措施: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会认定的其他需要终止激励计划的情形。

### 2、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

当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时,由公司董事会在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

### 3、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当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时,由公司董事会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

### 4、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或股票不得归属,已归属的股票,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所持股票。若激励对象对上述事宜不负有责任且因返还权益而遭受损失的,激励对象可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向追偿。

## (四)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 1、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

(1)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的,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仍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

(2)若激励对象因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或其他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的人员,则已归属的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因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违反公司反腐制度等而被解雇,因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职务变更的,或因前述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同时,情节严重的,公司还可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进行追偿。

### 2、激励对象离职

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主动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等,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因离职前未办理完毕相关手续的,激励对象可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向追偿。

### 3、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个人过错过但不小于以下行为,公司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性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追责;违反了与公司或关联公司签订的雇佣合同、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或任何其他类似协议;违反了居住国家的法律,导致犯罪事实或其他影响履历的恶劣情况;从公司或公司外公司或个人处收取报酬,且未提前向公司披露等。

### 4、激励对象因失能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5、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6、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因出现以下情形之一导致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因离职前未办理完毕相关手续的,激励对象可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向追偿。

7、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8、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个人过错过但不小于以下行为,公司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性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追责;违反了与公司或关联公司签订的雇佣合同、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或任何其他类似协议;违反了居住国家的法律,导致犯罪事实或其他影响履历的恶劣情况;从公司或公司外公司或个人处收取报酬,且未提前向公司披露等。

### 9、激励对象因失能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0、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1、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2、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个人过错过但不小于以下行为,公司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性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追责;违反了与公司或关联公司签订的雇佣合同、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或任何其他类似协议;违反了居住国家的法律,导致犯罪事实或其他影响履历的恶劣情况;从公司或公司外公司或个人处收取报酬,且未提前向公司披露等。

### 13、激励对象因失能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4、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5、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6、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个人过错过但不小于以下行为,公司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性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追责;违反了与公司或关联公司签订的雇佣合同、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或任何其他类似协议;违反了居住国家的法律,导致犯罪事实或其他影响履历的恶劣情况;从公司或公司外公司或个人处收取报酬,且未提前向公司披露等。

### 17、激励对象因失能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8、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19、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20、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21、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2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23、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而身故的,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故不能执行职务失能而离职时,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因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税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 24、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遗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之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